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110 千伏变配电系统改造项目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相关说明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且经初步设计的各项环保设施建设概况均已通过环评审批,并取得环评批复(宜环函[2022]复字 205 号),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均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本项目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环评设计环保总投资 145.6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138.6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21%。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施工期将各项环保保护设施纳入施工合同,施工期间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建设,项目执行环评及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审查及审批手续完备,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2025 年 7 月,本项目主体工程及环保工程施工完成。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开始建设,于 2025 年 7 月建设完成,2025 年 8 月开始调试,我公司委托四川省工业环境监测研究院承担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监测工作,该院具有的资质和能力主要包括工业环境监测、污染治理、工业节能技术的科学研究及咨询培训工作。根据国务院第 682 号令“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输变电》等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四川省工业环境监测研究院于 2025 年 10 月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勘查现场,收集相关资料,于 2026 年 1 月 7 日~2026 年 1 月 9 日,实施现场监测。

本项目验收调查范围如下: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110 千伏变配电系统改造项目的验收调查(本次验收调查仅涉及 1、2 号主变室及其配套设施,3 号主变室待建成后另行验收)范围主要包括:110kV 变电站围墙外 30m 范围内的电磁环境、110kV 变电站围墙外 200m

范围内的声环境、110kV 变电站围墙外 500m 范围内的生态环境以及本项目涉及的废水、固废污染防治设施。

2026 年 5 月 25 日，我公司组织了 3 位专家及验收调查监测单位相关人员主持召开了《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110 千伏变配电系统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措施落实情况和运行效果组织了验收。验收组在现场踏勘、资料查阅和听取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基础上，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1、加强电磁辐射、噪声等的处理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电磁辐射、噪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做好标识，及时转运。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企业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配备了必要的专职人员，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其主要职责是：（1）制定本工程施工中的环境保护计划，负责工程施工过程中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实施的监督和日常管理；（2）组织和开展对施工人员进行施工活动中应遵循的环保法规、知识的培训，提高全体员工文明施工的认识；（3）监督施工单位，使施工工作完成后的生态恢复和补偿，水土保持、环保设施等各项保护工程同时完成；（4）工程竣工后，将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完成情况上报当地环境主管部门；协调配合上级环保主管部门进行环境调查活动。

本项目设置环保机构，由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EHS 负责各项环保事务，配备专职环保工作人员 3 人，制定环保管理制度，建立了环保档案。

2、环境管理监测计划落实情况及环境保护档案管理情况

本工程运营期环境监测的重点是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及噪声。根据《输变电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技术要求》（HJ 1113）、《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及《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 681）等标准规范的相关布点要求及测量方法制定了相应的监测计划，详见下表。本项目施工期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且在调试运行期进行了噪声及电磁环境监测，监测结果均符相应标准限值。企业建立了环境保护档案管理制度，对环境监测记录进行了存档管理。

表 1 企业环境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控制标准
站界四周各布设 1 个监测点位	连续等效 A 声级 Leq	1 次/季度，昼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每年一次	《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公众曝露控制限值

3、环境管理状况分析

本项目环境管理状况较好，制定了环境管理制度，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项目各项环保设施设备完好，且实施了专人管理制度，管理有序，运行正常，维护良好。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不涉及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各项环保设施均按照环评要求落实，在四川省工业环境监测研究院验收调查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根据验收组结论，验收现场无需要整改的部分。在后续的生产过程中我公司将严格执行验收组意见及建议：

1、加强电磁辐射、噪声等的处理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电磁辐射、噪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做好标识，及时转运。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5 月 25 日